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1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2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25,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预留授予的2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4,584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4名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584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12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1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197,5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4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11,73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2人因违反“公司红线”原因,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25,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18名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4,23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2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91,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5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43,7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1人因违反“公司红线”原因,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56,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8名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0,75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2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4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255,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5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68,2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2人因违反“公司红线”原因,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140,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11名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3,25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23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1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3,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1名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为下属控股子公司资产池业务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进一步满足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使用合法持有的存单、存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为指定子公司使用合作银行提供的商业汇票的提取、贴现、质押开票等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26.5亿元,担保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公司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计划对2021年2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中剩余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该次回购方案中剩余回购股份数量为69,807,864股。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股份注销完成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董事会定于2024年1月29日下午14:30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2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584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4,23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0,75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为下属控股子公司资产池业务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资产池业务担保事项进行调整,有利于满足各子公司实际业务的发展需求,进一步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符合公司利益。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3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8年、2019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和《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8年3月29日,美的集团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501万股,其中首次向344人授予2,221万股,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88.80%;预留280万股,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11.20%。首次授予价格为28.77元/股。

3、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总股本6,584,022,5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2.0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4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8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18年5月7日,同意公司首次向343名激励对象授予2,215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28.77元/股调整为27.57元/股。

5、公司本次拟向343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215万股,但在授予日后,因24名激励对象放弃认缴,其所获授的合计158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为319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057万股。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6月8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8027340015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8年6月6日止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31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而定向发行限制性A股股票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8年6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31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67,114,9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57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46,544,900.00元。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6月21日。

7、根据美的集团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19年3月11日,同意公司授予34名激励对象25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3.59元/股。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公司授予2018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

8、公司本次拟向34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56万股,但在授予日后,因2名激励对象放弃认缴,其所获授的合计14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为32名,实际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42万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27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2446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9年4月23日止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32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而定向发行限制性A股股票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9年4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32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7,087,8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42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4,667,800.00元。

9、根据中国证监会《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5月10日。

10、公司已经于2019年5月23日披露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际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605,842,687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0,014,99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565,827,689股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039620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30日。

11、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24.20元/股调整为22.63元/股。

11、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2年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和职务调整原因对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86,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86,2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4月2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4、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7,053,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865,51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25、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23.11元/股调整为21.44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19.13元/股调整为17.4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5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67,551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89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91,699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399%,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6月28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解锁25,000股。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1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7,083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5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6月22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管金伟、张小懿和钟铮分别解锁25,000股、25,000股和20,000股。

26、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5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67,551股进行回购注销。

27、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5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67,551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10月24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8、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以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18,958股进行回购注销。

29、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以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18,958股进行回购注销。

3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18,958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31、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21.44元/股调整为18.94元/ 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17.46元/股调整为14.9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3,146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72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566,396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365%,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管金伟、张小懿、胡自强、钟铮分别解锁25,000股、25,000股、25,000股、20,000股。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8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4,167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46%,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解锁25,000股。

32、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3,146股进行回购注销。

33、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3,146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9年4月18日,美的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9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451名激励对象3,035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46%,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7.09元/股。

3、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披露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565,827,6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3.03962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30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9年5月30日,同意公司向451名激励对象授予3,03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7.09元/股调整为25.79元/股。

5、公司本次拟向45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35万股,但在授予日后,2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岗位变动和主动放弃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179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423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856万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6月2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3970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9年6月24日止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42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9年6月24日止, 公司已收到42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736,562,400.0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28,560,00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8,560,000.00股。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7月10日。

7、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7年、2018年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及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4.1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241,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0年3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9、公司已经于2020年5月27日披露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9,467,315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42,286,257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57,181,0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2日。

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26.77元/股调整为24.68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22.29元/股调整为20.70元/股。

1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1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0年7月31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1、公司于2021年1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触犯“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4.395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4.395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1年5月24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3、公司已经于2021年5月27日披露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045,159,32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190,961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13,968,3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05847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2日。

14、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24.20元/股调整为22.63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0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9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4.178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63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65.4629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80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7月13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王金亮解锁3万股。

15、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41,788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1年11月3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6、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2年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和职务调整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71,042股进行回购注销。

17、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71,042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4月2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8、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7,053,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865,51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19、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22.63元/股调整为20.9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8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48,916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34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247,50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750%,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7月11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王金亮、赵文心及管金伟解锁30,000股、25,000股及25,000股。

20、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以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8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48,916股进行回购注销。

21、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8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48,916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10月24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2、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31,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3、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31,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4、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31,2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5、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20.96元/股调整为18.4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6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94,532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08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897,510股,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王金亮、赵文心及管金伟解锁30,000股、25,000股及25,000股。

26、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6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94,532股进行回购注销。

27、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6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94,532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四、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1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147名激励对象1,057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15%,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41.49元/股。

3、公司已经于2021年5月27日披露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13,968,3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05847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2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由41.49元/股调整为39.92元/股。同时因激励对象离职原因,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147名变更为145名,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057万股调整为1,041万股,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6月4日,同意公司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1041万股限制性股票。

5、公司本次拟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041万股,但在授予日后,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主动不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47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139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994万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30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003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1年6月23日止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13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21年6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13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396,804,800.00元, 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 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9,940,00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9,940,000.00股。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7月16日。

7、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2年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和职务调整原因对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4月2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4、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7,053,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865,51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15、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39.92元/股调整为38.25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6、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7、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10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10月24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8、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 票共计824,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9、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24,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24,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1、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39.92元/股调整为38.25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原因,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147名变更为145名,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057万股调整为1,041万股,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6月4